

民國 109 年全民國防教育 「寒假戰鬥營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依據「全民國防教育法」暨推展相關工作實需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推動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，並採「多元教學」與「寓教於樂」方式，結合國防專業與軍事特色，辦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體驗活動，藉實訓、實作、實況及參訪，引導青年學子體驗國防事務，強化國防建設對國家整體安全重要性之認知，建立全民國防信念，激發防衛國家意識。

參、執行構想：

由國防部主導，軍種策劃執行，教育部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等單位協辦，並區分先期宣傳、網路報名暨通信審查、接訓整備、實施、活動報導、效益延伸及成效檢討等階段，運用部內分工及跨部會協調機制，達成接訓任務。

肆、權責區分(分工要項表如附表 1)：

一、承辦單位：

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陸、海、空軍司令部及憲兵指揮部。

二、協辦單位：

(一)部內單位：

國防部軍醫局、法律事務司、人事參謀次長室、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、後勤參謀次長室、訓練參謀次長室。

(二)部外單位：

教育部(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。

伍、營隊規劃(如附表 2、3、4)：

民國 109 年 1 月 20 日至 21 日期間辦理 7 個營隊，7 梯次，召訓 620 人。

一、陸軍司令部：北、南部戰場抗壓體驗營。

二、海軍司令部：艦艇航行體驗營。

三、空軍司令部：松山、嘉義、花蓮戰鬥營。

四、憲兵指揮部：鐵衛挑戰營。

陸、報名及召訓作業：

一、網路報名：

(一)執行單位：

陸軍北、南部戰場抗壓體驗營、海軍艦艇航行體驗營、空軍松山、嘉義、花蓮戰鬥營、憲兵鐵衛挑戰營等 7 個營隊。

(二)召訓對象：

各營隊招收公(私)立高中(職)以上學校，年滿 15 足歲之在學學生(不含民國 77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者)。

(三)報名時間：

自 108 年 11 月 18 日(星期一)08 時起至 12 月 2 日(星期一)17 時止，於「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」網站(<https://camp.gpwb.gov.tw>)開放網路報名選擇營隊，並取得參加抽籤資格。

(四)錄取及審查作業：

1. 為符合公平公正原則，各營隊採網路個人報名方式，於 108 年 12 月 10 日(星期二)國防部例行記者會，以網路直播方式，並請監察官到場審認暨驗證，辦理電腦公開抽籤作業，於 108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三)公布錄取人員名單。
2. 前項錄取人員，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(星期三)前，依報名系統所示步驟，填寫線上報名表資料，列印後郵寄至各營隊辦理審核，逾期不受理(以郵戳為憑)。

(五)補正程序：

前項書面報名表如有缺漏或資料不足，由各營隊通知錄取人員，並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(星期五)前完成補件(以郵戳為憑)。

(六)備取人員遞補作業：

各營隊正取人數不足暨資料缺漏未完成補正人員，由各辦班單位於 109 年 1 月 3 日(星期五)前，通知備取人員郵寄相關報名資料，完成遞補作業(以郵戳為憑)。

(七)上開行政程序授權由各軍司令(指揮)部及辦班單位，直接掌握網路報名資料、審核、補正暨備取遞補等相關作業。

三、各營隊辦理人員報到、遞補通知等作業時，應與參訓學員取得聯繫，避免錄取員額不足情形發生。

四、為關懷及提供弱勢家庭學子參與營隊活動機會，並考量渠等家境隱私等因素，各辦班單位須邀請中低收入戶學子參加營隊活動(人數另計，不納入總召訓員額)，惟各梯次以訓額 5% 為下限，所需經費由國防部編列相關預算支應。

柒、課程規劃：

一、各營隊課程規劃原則：

(一)課程重點：

以各部隊春節戰備訓練為主軸，使青年學子瞭解、感受及看到民眾的安全，國軍全力守護之職責。

(二)共同活動課程：

不單獨排定授課時數，以融入「團輔活動」並採多元活潑方式施教。

(三)軍種專業課程：

為保持彈性，由各營隊依任務與特性，運用既有教育訓練場地及設施，規劃具國防軍事特色之專業課程及

參訪活動，遴選合格師資授課，強化活動教育內容、授課品質及服務水準；同時加強活動專案幹部及教官訓練與勤前講習，以增進教學知能及對國防事務瞭解。

(四)人才招募課程：

依據國軍募兵制政策，就軍種特性暨辦班行程，採融入式宣導招募，配合報到時機發放招募文宣紀念品，並排入參訪及營隊活動課程，俾利提供各項即時招募資訊，進而加入國軍行列。

二、寒假戰鬥營屬專案任務，非屬學校教育計畫課程，授課教官上課時數，請依「講座鐘點費支給表」辦理，外聘講座為國內專家學者，支給上限為新臺幣(以下同)2,000 元；與主辦機關(構)、學校有隸屬關係之機關(構)學校人員，支給上限為 1,500 元；內聘講座為主辦機關(構)、學校人員，支給上限為 1,000 元。

捌、經費運用與帳務處理：

一、參加活動學生，於報到時繳交膳食、保險、洗滌等費用，辦班單位依「國軍各級單位現金會計作業規定」以保管款科目辦理收付作業，不得挪移墊用。

(一)膳食費：

學員膳食費交營區伙食團以搭伙方式辦理，由單位伙食團開立收據(國軍官兵伙食團收款收據)交個人收執；活動期間營區須公布每日「單位伙食公布表」。

(二)洗滌費：

學員服裝洗滌費於活動結束前，由營隊繳納主計部門辦理支付洗衣廠商。

(三)保險費：

活動前協助完成要保相關事宜，並繳納主計部門辦理支付壽險公司(保險期程自活動報到時起至活動結束日 2400 時止)。

二、活動期間經費運用之會計憑證(原始憑證及記帳憑證)，請依「國軍各單位預算簿籍憑證保管期限參照表」妥慎保管。

玖、風險管理：

一、地震、海嘯等天然災害或其他事變：

辦班執行單位所在縣市如列為災區，未完成報到者，活動取消；已完成報到者，由各軍司令(指揮)部指導辦班單位視災害狀況停止活動，並辦理退費事宜。

二、突發傳染病及群聚感染應變作為：

(一)依國防部軍醫局民國 107 年 2 月 27 日國醫衛勤字第 1070001677 號令頒「國軍突發傳染病及群聚感染通報處理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(二)各營隊寄發錄取通知並與學員聯繫時，需註(說)明：報到前是否罹有傳染性(如肺結核或流感等)或足以影響自身活動之疾病(如嚴重氣喘或心臟病等)，另如有發燒症狀或身體不適致不克參加者，請儘早通知辦班單位，以利通知備取人員遞補。

(三)各營隊應於適切地點設置體溫量測站，學員報到時，由醫務人員協助量測體溫，並詢問有無身體不適症狀。

(四)報到時或活動期間，若發現學員有發燒狀況或身體不適症狀(確診為傳染性疾病或嚴重影響活動之傷病)，應予以不得參訓或退訓，並立即通知緊急聯絡人，協助學員就醫。

(五)各營隊除依軍醫系統回報突發傳染病疫情外，另須循緊急傷患運送程序逐級回報。

(六)學員個人如因身體不適致無法完成訓練者，辦班單位依實際情形退還未支應之費用。

三、環境衛生：

寢室周邊及伙房廚具，應先期完成消毒作業，並保存食

物檢體 48 小時，以防食物中毒事件發生。

四、健康管制：

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漢生病、精神疾病、法定傳染病(如開放性肺結核……等不適宜激烈運動之病症)、施用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二條所稱之毒品或懷孕等情形者，不得報名。隱匿不報，而於活動中致生事故者，由參訓學生及家長自行負責，報到後發現有不得報名之病症者，辦班單位即核予退訓。

五、搜救機制(如附表 5)：

依據「國軍搜救作業規定」，將參加活動學員列為國軍搜救範圍，並納入衡山戰情管制機制，以因應突發狀況可立即處置。

六、照(救)護機制：

各單位應由醫官(醫官不足時，須協調地區醫療單位支援)及男、女性醫勤人員，編成醫療照(救)護小組，先期完成救護講習，配置救護車輛及醫療器材，全程支援各戰鬥營隊擔任緊急照(救)護之任務，並建立聯外(民間)救護機制；參加各項營隊活動學員納入「國軍聯合傷患調節中心」管制。

七、安全管制：

各單位應成立「安全管制中心」並編組人員輪值，建立回報及應變機制，並做好安全檢查、場地預檢、活動預校及各項安全防範措施。

八、警衛勤務：

參訓學員休息區域安全維護，應妥慎規劃留守幹部及衛哨勤務，並列入防護及巡查重點，以避免肇生打架滋事及貴重物品遺失等情形。

拾、一般規定：

一、幹部考核：

各戰鬥營帶隊官及輔導幹部，應選優遴派儀表端莊、負責盡職且有經驗之幹部擔任，並依規定完成安全調查作業程序，以維護國軍形象。

二、生活作息：

戰鬥營活動目的，乃使青年學子親身體驗國防事務，故參訓學員生活管理方式應確依「國軍內部管理規定」辦理，另有關營隊作息、膳食、福利品供應等應與部隊待遇相同。

三、服裝規定：

- (一)各項活動人員報到服裝，以整齊、簡單、樸實為原則。
- (二)各辦班營隊依單位特性規劃律定，如發給參訓學員穿著迷彩服，服裝套量以合身為原則，請各需求單位循後勤系統申補，結訓時清洗繳還地區補給庫(單位後勤部門)列為堪品管制。

四、活動安全：

- (一)實施各項課程或活動，應先由專業課程教官下達安全規定，特應重視冬令期間各項防治宣導，防治要領依現行新兵入伍方式實施。
- (二)營隊安排射擊或具危險性課程時，單位主官需全程到場督課，並落實「一級督導一級」安全整備，務期順利完成戰鬥營任務。
- (三)各項課程確依規劃課表內容執行，不得任意增加未排定課目，以維學員安全與授課紀律。
- (四)涉足野外或山區之營隊，應慎防毒蛇(蜂)及蚊蟲咬傷。

五、交通運輸：

- (一)為達國軍辦理戰鬥營宗旨與特色，交通工具應與部隊官兵一致，使用軍用輸具乘載，不特別租用民車，並優先使用建置輸具，再申請委商，以維持部隊常態作法。

(二)各單位應翔實規劃營隊課程，確遵國軍油、電使用管理規定，並先期完成學員營舍水、電設施檢整，俾撙節費用支出，完成施訓目標。

(三)如課程安排學員搭乘 C-130 軍機至外(離)島，由空軍司令部依計畫期程協助辦理審查及任務機調派事宜。

六、各營隊成立「男、女性輔導員機制」，指派心輔官或心輔員，負責學員生活輔導。

七、各單位應積極邀請媒體，擴大活動報導，彰顯戰鬥營之特色，吸引國人關注，發揮最大教育效益。

八、各單位以辦好各項營隊(參訪)活動、爭取學員向心為重點，適度說明國軍人才招募相關資訊，避免引發學員及家長負面觀感，必要時以融入方式，並鼓勵學員填註「國軍招募意願登記表」(如附表 6)，俾利導引青年加入國軍行列。

九、各營隊於學員報到後及結訓前應實施意見調查，並於結訓一週內完成前、後測數據分析報部，俾供精進爾後活動參據，問卷答案卡(如附表 7)統由本部印發各營隊運用。

十、俟全案完成後，依執行成效及實際參與人員檢討敘獎，或由本部下授各單位年度獎點自行議獎。

十一、各單位辦理活動所需經費，請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前呈報本部綜辦。

十二、各單位確依本實施計畫，結合任務特性據以頒訂所屬營隊計畫，按分工職掌推動本活動；未盡事宜，另令補充之。

十三、本案承辦單位聯繫資料：

國防部政治作戰局文宣心戰處陳聰盛中校，電話：02-85099075、傳真：02-85099089。

附表 1

民國 109 年全民國防教育「寒假戰鬥營」分工要項表	
單 位	分 工 事 項
教 育 部 (學生事務及特 殊教育司)	1. 協助於教育部入口網站鏈結寒假戰鬥營相關活動資訊。 2. 協助各高中(職)以上校園有關戰鬥營文宣海報及活動簡章張貼等宣導事宜。 3. 協助參訓學員家屬聯繫與事故協處等事宜。
直轄市及各縣 (市)政府	1. 協助辦理戰鬥營活動宣導短片，於轄屬有線電視臺公播事宜。 2. 各縣(市)政府入口網站，公布戰鬥營訊息、鏈結相關網站並宣導活動資訊等事宜。
國 防 部 軍 醫 局	1. 各營隊醫療照(救)護機制督導及協調地區醫療單位支援醫勤人員事宜。 2. 參加活動學員，納入「國軍搜救機制」、「國軍聯合傷患調節中心」、「國防部聯合作戰指揮中心」管制。
國 防 部 法 律 事 務 司	協助戰鬥營活動法律諮詢事宜。
國 防 部 人 事 參 謀 次 長 室	1. 指派適員擔任人才招募課程教官。 2. 輔導各執行單位及人事部門運用地區人才招募中心資源，遴選具報名意願學生相關事宜。 3. 協助辦理獎令發布等相關事宜。
國 防 部 作 戰 及 計 畫 參 謀 次 長 室	參加戰鬥營學生，納入「國軍搜救機制」、「國軍聯合傷患調節中心」、「國防部聯合作戰指揮中心」管制。

國防部 後勤參謀次長室	1. 指導各營隊辦理後勤裝備、油料、彈藥申補及車輛派遣作業等整體相關支援事宜。 2. 協助辦班單位膳食規劃及伙食帳務督導。 3. 協助辦班單位迷彩服裝備調借事宜。 4. 戰鬥營隊車輛運輸安全維護與督導。
國防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	1. 督導「寒假戰鬥營」活動執行單位，適切調整部隊訓練流路，並管制期間演、訓任務。 2. 督導各軍規劃所屬執行「寒假戰鬥營」單位，訓練(合格)教官遴派、課程規劃審查、訓練場地整備及射擊彈藥申請等相關事宜，另協助督導活動所需訓場「課程施教前、中、後安全檢查表」。
國防部政戰局 文宣心戰處	1. 民國 109「寒假戰鬥營」計畫策頒暨綜辦全般事宜。 2. 辦理寒假戰鬥營海報製作。 3. 辦理寒假戰鬥營報名全般事宜。 4. 訂定營區文宣布置規定與作法。 5. 管制青年日報社相關刊物，開闢專欄報導活動實況。 6. 於「莒光園地」電視節目中報導活動訊息，製播專輯，擴大宣傳成效。
國防部政戰局 軍事新聞處	1. 規劃辦理寒假戰鬥營活動新聞發布事宜。 2. 管制軍聞社實施戰鬥營活動專輯拍攝暨光碟製作事宜，並於「國防線上」刊播報導活動專輯。 3. 指導各辦班單位辦理媒體邀訪及報導事宜。
國防部政戰局 主計室	協助活動相關經費撥款及審查事宜。

青 年 日 報 社	結合戰鬥營活動，於青年日報、奮鬥月刊、吾愛吾家等刊物開闢專欄報導相關資訊。
軍 事 新 聞 通 訊 社	1. 「國防線上」節目製播戰鬥營活動專輯。 2. 戰鬥營活動專輯攝製及活動剪輯宣導。
心理作戰大隊	1. 運用漢聲電臺全省調頻(幅)網電臺及網站，報導活動簡章重要內容，擴大宣教效果。 2. 製播績優學員人物專訪、短評等系列廣播專輯節目，提高社教影響層面。
各 接 訓 單 位	1. 戰鬥營活動課程、食宿、訓場、武器、彈藥、運輸載具、後勤裝備及安全紀律等整體規劃執行事宜。 2. 辦理寒假戰鬥營網路報名資料審認及學員反映事項協處作業。 3. 運用軍種內部報刊專欄，介紹各戰鬥營隊活動及所屬單位(營區)懇親會時機宣導戰鬥營活動訊息。 4. 結合作戰區民事單位，擴大宣導寒假戰鬥營相關活動訊息。 5. 學員生活作息、服裝規定及內部管理督導。 6. 戰鬥營帶隊官及輔導幹部考核遴選督導。 7. 協調後勤單位協助各營隊辦理學員迷彩服調借(撥)及實彈射擊課程槍枝檢整等事宜。 8. 協調人事部門及地區人才招募中心，運用招募資源，遴選各學校具有報名意願學生，並協助辦理報名事宜。

附表 2

民國 109 年全民國防教育「寒假戰鬥營」營隊規劃表				
單位	項次	營 隊 名 稱	梯次及期程	訓 額
陸軍	1	北部戰場抗壓 體 驗 營	1 梯次 (1 月 21 日)	合計 80 人 男、女生各 40 人
	2	南部戰場抗壓 體 驗 營	1 梯次 (1 月 21 日)	合計 80 人 男、女生各 40 人
海軍	3	艦 艇 航 行 體 驗 營	1 梯次 (1 月 21 日)	合計 60 人 男、女生各 30 人
空軍	4	松 山 戰 鬥 營	1 梯次 (1 月 21 日)	合計 100 人 男、女生不拘
	5	嘉 義 戰 鬥 營	1 梯次 (1 月 21 日)	合計 100 人 男、女生不拘
	6	花 蓮 戰 鬥 營	1 梯次 (1 月 21 日)	合計 100 人 男、女生不拘
憲兵	7	鐵 衛 挑 戰 營	1 梯次 (1 月 20 日)	合計 100 人 男、女生各 50 人
7 類營隊			7 梯次	員額 620 人

附表 3

民國 109 年全民國防教育「寒假戰鬥營」活動規劃表			
項次	營隊名稱	辦理單位	課程特色
1	北部 戰場抗壓 體驗營	陸軍司令部	戰場心理抗壓訓練、輕兵器教室射擊、國軍軍武模型陳展、月祥湖歷史之旅、甲車試乘體驗、靜態裝備陳展。
2	南部 戰場抗壓 體驗營	陸軍司令部	戰場心理抗壓訓練、隊史館參訪、實兵模擬接戰系統示範演練暨靜態裝備陳展、甲車試乘、T91 模擬射擊體驗、救災微電影觀賞。
3	艦艇航行 體驗營	海軍司令部	搭乘成功級艦(或康定級艦)於左營港外海航行及 AAV7 兩棲登陸突擊車體驗。
4	松山 戰鬥營	空軍司令部	Striker 消防車、BH-1900、FK-50 行政專機介紹；另外參觀 35 快砲、20 機砲等防空武器及飛行個裝體驗。

5	嘉戰門義營	空軍司令部	聯隊簡介觀賞、現役機靜態及 F-16 空中動態展示、飛行模擬、S-70C 搜救吊掛操演、防空武器及 V-150 輪型甲車介紹、飛行個裝體驗等。
6	花戰門蓮營	空軍司令部	F-16 型機動態操演及靜態陳展、飛機修護、防空武器及 V-150 輪型甲車介紹、消防演練展示、隊史館及除役戰機陳展區參訪、模擬機及飛行個裝體驗。
7	鐵挑戰衛營	憲兵指揮部	攀岩(垂降)、單索滑降及實施「發現柯南—犯罪調查現場」等實作體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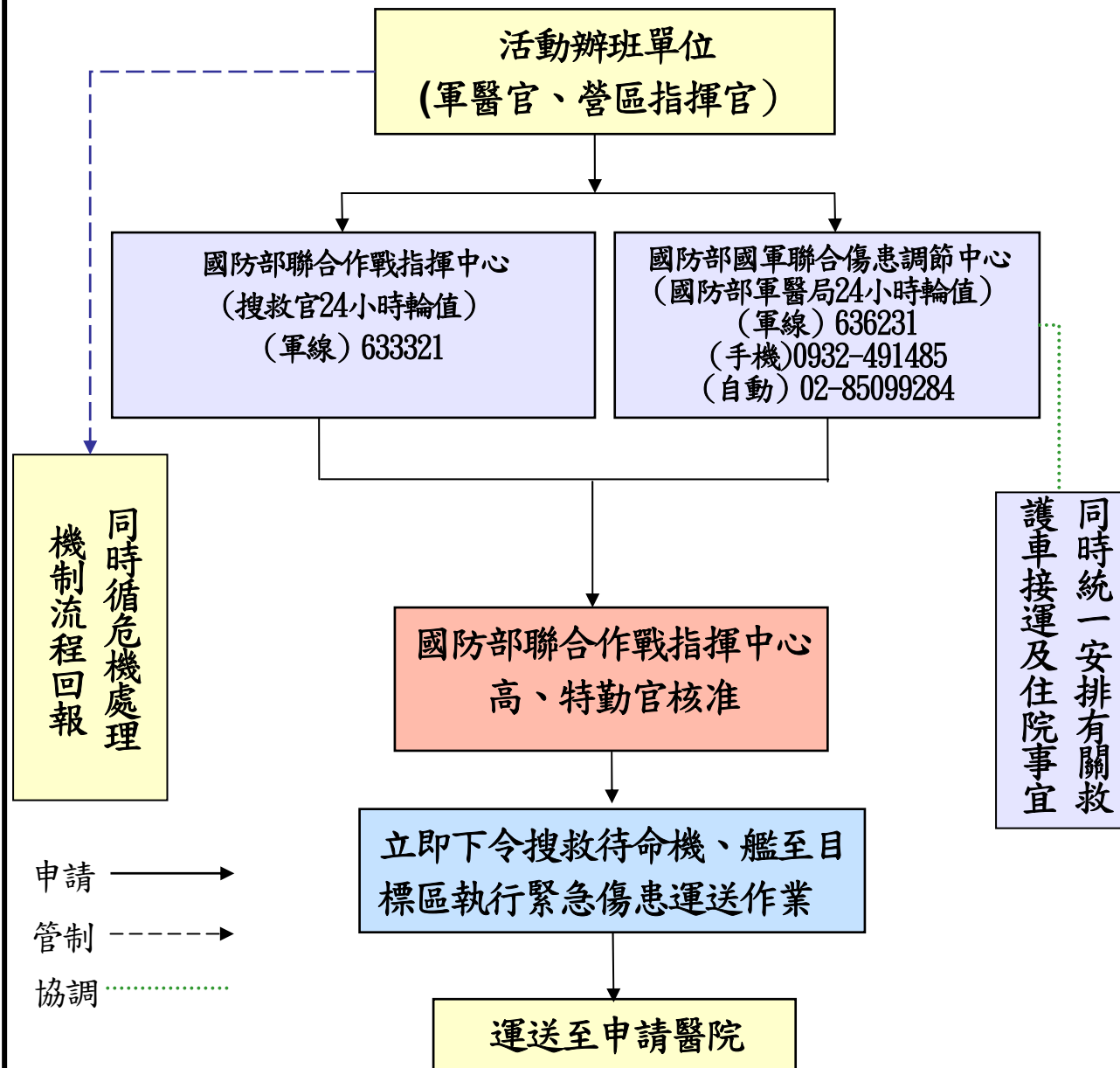
附表 4

民國 109 年全民國防教育「寒假戰鬥營」活動說明表		
營 隊 名 稱 活 動 日 期	活 動 時 間	聯 絡 方 式 暨 費 用 說 明
北部戰場抗壓 體 驗 營 (1 月 21 日)	0900 時 至 1700 時	通訊地址： 新竹縣湖口鄉勝利路二段 358 號(北測中心) 連絡人：簡睿懋 電話：03-5973238 0978-881993
		費用：335 元 (膳食費 150 元、洗滌費 120 元、保險費 65 元)
南部戰場抗壓 體 驗 營 (1 月 21 日)	0900 時 至 1700 時	通訊地址： 臺南市白河區內角里 2 號 連絡人：吳宏達 電話：06-6817029 0926-127049
		費用：300 元 (膳食費 150 元、洗滌費 85 元、保險費 65 元)
艦艇航行體驗營 (1 月 21 日)	0900 時 至 1600 時	通訊地址： 高雄市左營郵政 90220 附 106 號信箱 連絡人：洪偉欽 電話：07-5836582 0977-735039
		費用：250 元 (膳食費 150 元、保險費 100 元)

松山戰鬥營 (1 月 21 日)	0900 時 至 1600 時	通訊地址： 臺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 4 段 121 號(政綜科) 連絡人：陳宗松 電話：03-5334111#372020 0921-890023
		費用：150 元 (膳食費 100 元、保險費 50 元)
嘉義戰鬥營 (1 月 21 日)	0900 時 至 1600 時	通訊地址： 嘉義縣水上鄉榮典路 1-1 號 連絡人：蔡嘉豐 電話：05-2362482 0978-572067
		費用：150 元 (膳食費 100 元、保險費 50 元)
花蓮戰鬥營 (1 月 21 日)	0900 時 至 1600 時	通訊地址： 花蓮縣新城鄉嘉新村花師街 37 號 連絡人：劉紀勝 電話：03-8223249 0916-323700
		費用：150 元 (膳食費 100 元、保險費 50 元)
鐵衛挑戰營 (1 月 20 日)	0900 時 至 1600 時	通訊地址： 新北市五股區成泰路一段 175 號 連絡人：黃俊綺 電話：02-22913407 0987-623177
		費用：204 元 (膳食費 100 元、洗滌費 65 元、保險費 39 元)

附表 5

緊急傷患運送作業程序



附註

本表依據國防部105年04月15日國作戰情字第1050000989號令頒國軍
 搜救作業規定調製，餘搜救作業程序請詳閱上述規定辦理

附表 6

國軍招募班隊意願登記表

◎本表僅提供國軍人才招募運用，受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保護，不得透過任何非法或未獲授權之方法任意重製、摘錄、散佈、改作其全部或部分內容，如有違反規定將依法究辦。

姓 名		性 別	男 ☐ 女 ☐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視 力	左 度・右 度
就讀／畢業學校			
科 系		畢業時間	年 月
就 讀 學 制	☐ 研究所 ☐ 大學 ☐ 四技 ☐ 二技 ☐ 二專 ☐ 五專 ☐ 高中職 ☐ 國中		
通 訊 地 址			
聯 絡 電 話	()	行動電話	
電 子 信 箱		LINE ID	

可複選(請勾選)

畢 業 大學(二、四技)	☐ 專業軍官班	陸軍 ☐ 海軍 ☐ 陸戰 ☐ 空軍 ☐ 後備 ☐ 憲兵 ☐ 政戰局 ☐ 中央單位 ☐ 其他 ☐ _____
	☐ 飛行常備軍官班	陸軍 ☐ 海軍 ☐ 空軍 ☐
	☐ 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 (大二升大三男生)	陸軍 ☐ 海陸 ☐ 空軍 ☐ 憲兵 ☐ 政戰局 ☐ 國安局 ☐ 其他 ☐
專 科 畢 業	☐ 專業士官班	陸軍 ☐ 海軍 ☐ 陸戰 ☐ 空軍 ☐ 後備 ☐ 憲兵 ☐ 政戰局 ☐ 中央單位 ☐ 其他 ☐ _____
	☐ 空軍二技班	
高 中 職 畢 業	☐ 專業志願士兵暨儲備士官	陸軍 ☐ 海軍 ☐ 陸戰 ☐ 空軍 ☐ 後備 ☐ 憲兵 ☐ 政戰局 ☐ 中央單位 ☐ 其他 ☐ _____
	☐ 軍校正期班	陸軍官校 ☐ 海軍官校 ☐ 空軍官校 ☐ 國防醫學院 ☐ 理工學院 ☐ 管理學院 ☐ 政治作戰學院 ☐
	☐ 士官二專班	陸軍專科學校 ☐ 海軍官校 ☐ 空軍航空技術學院 ☐
其 他	☐ 中正預校	陸軍預備生 ☐ 海軍預備生 ☐ 空軍飛行生 ☐ 政戰預備生 ☐

特別註記事項：

營隊名稱：_____ 日 期：_____

附表 7

民國 109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戰營意見調查問卷統計表（前測）						
填寫人數：男○○員/○○女員/合計○○員						
題目	答案 / 佔總人數百分比（請取至小數點第二位四捨五入）					
1. 「全民國防教育日」與「軍人節」是否同樣為 9 月 3 日？	是		否		無意見	
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
2. 中華民國三軍統帥是否為現任元首？	是		否		無意見	
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
3.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瞭解全民國防的重要性？	是		否		無意見	
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
4.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增加國防新知？	是		否		無意見	
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
5.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瞭解國家安全的重要性？	是		否		無意見	
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
6.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增進您的人際關係？	是		否		無意見	
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	員（ % ）	
7. 您是藉由何種管道獲得活動訊息？	平面文宣	電視媒體	網路訊息	教官或學校宣導	同學介紹	其他
	員（ % ）	員（ % ）	員（ % ）	員（ % ）	員（ % ）	員（ % ）
8. 您的性別	男			女		
	員（ % ）			員（ % ）		
9. 教育程度	國中	高中、職	大專	大學	研究所以上	
	員（ % ）	員（ % ）	員（ % ）	員（ % ）	員（ % ）	
10. 若您還有其他建議，請填註說明						

民國 109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戰營意見調查問卷統計表（後測）

填寫人數：男○○員/○○女員/合計○○員

題 目	答 案 / 佔 總 人 數 百 分 比 (請取至小數點第二位四捨五入)			
1. 「全民國防教育日」與「軍人節」是否同樣為 9 月 3 日?	是	否	無意見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2. 中華民國三軍統帥是否為現任元首?	是	否	無意見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3.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瞭解全民國防的重要性?	是	否	無意見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4.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增加國防新知?	是	否	無意見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5.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瞭解國家安全的重要性?	是	否	無意見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6.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增進您的人際關係?	是	否	無意見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7. 您最喜歡本次營隊的哪一項課程?				
	員(%)	員(%)	員(%)	員(%)
8. 您喜歡營隊課程的主要原因為何?	教官講課有趣	課程內容豐富	武器裝備酷炫	課程時間安排妥當
	員(%)	員(%)	員(%)	員(%)
	獲得豐富新知	其他	原因說明：	
	員(%)	員(%)		
9. 您對於本次戰鬥營所提供的伙食是否滿意? (數字越大越滿意)	1	2	3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	4	5	6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10. 您對於本次戰鬥營所提供的住宿環境是否滿意? (數字越大越滿意)	1	2	3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	4	5	6	
	員(%)	員(%)	員(%)	
11. 您對於本次戰鬥營所安	1	2	3	

排的交通服務與設施是否滿意？ (數字越大越滿意)	員(%)		員(%)		員(%)	
	4		5		6	
	員(%)		員(%)		員(%)	
12. 您給本次戰鬥營整體評價打____分(1-6分) (數字越大越高分)	1		2		3	
	員(%)		員(%)		員(%)	
	4		5		6	
	員(%)		員(%)		員(%)	
13. 請問您以後會不會再參加國軍戰鬥營活動？	會			不會		
	員(%)			員(%)		
14. 參加本次戰鬥營活動之後，您是否會考慮報考軍事院校，或參加國軍志願役軍官、士官及士兵的甄選？	會			不會		
	員(%)			員(%)		
15. 參加本次戰鬥營活動之後，您是否會考慮推薦親朋好友報考軍事院校，或參加國軍志願役軍官、士官及士兵的甄選？	會			不會		
	員(%)			員(%)		
16. 您的性別	男			女		
	員(%)			員(%)		
17. 教育程度	國中	高中、職	大專	大學	研究所以上	
	員(%)	員(%)	員(%)	員(%)	員(%)	
18. 若您還有其他建議，請填註說明						